

14 家企业已试点安装省级“放心肉”网络监控终端

生猪屠宰过程网上“直播”



屠宰办工作人员通过监控终端监控屠宰企业情况。
记者 邵琳 摄

本报 6 月 27 日讯 (记者 邵琳)27 日,记者了解到,目前临沂市已经有 14 家定点肉类屠宰企业试点安装了省级“放心肉”网络监控系统电子终端,实现从活猪进场到肉品出场的全程监控。

记者在临沂市生猪屠宰办公室监控平台上看到,

14 家屠宰企业的监控系统全部打开,操作人员随意点开一家企业的远程监控镜头,电脑屏幕上随即出现了这家企业屠宰车间的画面,几名身穿制服的员工正拿着水管对车间进行清洗,而在活猪进厂的监控画面中,几名工人正将一头头肥猪赶到检疫区。

操作人员告诉记者,这 14 家屠宰企业在存猪栏、加工车间、进猪台、屠宰场周边和无害化处理车间都安装了电子视频监控,屠宰场内的一切生产活动全部得到实时监控,通过远程视频就可以直接观察存猪栏生猪的健康状况,加工车间的工人有没有

注水等违规操作,检疫人员是否按照规定进行疫病检验等情况,而且所有拍摄的视频资料采集后也会保存在电脑上,随时可以调出查看。

而在省级“放心肉”电子监控系统终端,操作者也可以随时调看各地市一线屠宰企业的情况。

延伸阅读

从源头围剿“瘦肉精”

临沂多部门联合,开展为期 1 年的专项整治

本报 6 月 27 日讯 (记者 邵琳)27 日,记者从有关部门获悉,为实现从生猪饲养到销售全过程杜绝“瘦肉精”,临沂市食品安全协调委员会、畜牧局、商务局、工商局等多部门联合,开展为期 1 年的“瘦肉精”专项整治活动。

专项整治对“瘦肉精”源头、生猪养殖、收购贩运、屠宰、加工、流通、餐饮、进出口 7 个环节提出了明确要求,计划用 1 年的时间,有效遏制和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和使用“瘦肉精”的违法犯罪行为,完

善法规制度,强化全程监管,为市民营造放心的畜产品消费环境。

在“瘦肉精”源头整治方面,主要加强了对兽药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食品和药品监管部门、畜牧部门要监督企业依法合规生产经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生产行为,并会同有关部门对黑窝点、网上销售渠道进行全面排查。

整治方案还提出,加强对养殖场的监督检查,要求畜牧部门督促其完善养殖档案,建立活畜出栏无“瘦肉精”承诺制度。同时强化收购

贩运环节整治,要求工商等部门加强对收购贩运企业 and 个人的监督管理,督促建立查验制度和信息记录制度。

商务部门须强化屠宰环节整治,督促屠宰企业严格执行生猪进厂检查、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登记、肉品检验、无害化处理等肉品质量安全制度。

27 日,在走访中记者发现,为保证市民买到“放心肉”,作为零售终端的各超市、农贸市场都在积极采取相应措施。

记者从站前农贸市场肉

类摊位上看到,每家摊位都悬挂了一张“肉品信息公示牌”,注明肉品名称、来源、经营户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此外还张贴有动物检疫合格证和肉品检验合格证。

“有了这样的公示信息后,消费者买肉就会放心得多。”站前农贸市场副经理王成军说。站前农贸市场除要求所有肉品都必须配备动物检疫合格证和肉品检验合格证之外,还安排专人进行不定期抽查,一旦发现肉品质量不达标,将会立即清出市场。

俩月内每公斤跌了 5.5 元

香蕉价格一路直降

本报 6 月 27 日讯 (记者 解玉洁)批发价格一度高到了 7.6 元/公斤的香蕉,如今不过两个月的时间,价格就降到了 2.1 元/公斤。有些熟过了的,个头小的香蕉甚至卖出了 7 元一箱的低价。

27 日,记者了解到,海南春蕉和夏蕉叠加集中上市是诱发香蕉价格“跳水”的主因。记者在齐鲁市场附近的几家水果店了解到,市场上的香蕉零售价格为 4 元/公斤,大多是海南香蕉。齐鲁市场东门水果店商户王家廷说,夏季香蕉很难保存,一般最多就保存 3 天,一旦 3 天卖不出去就得赔钱处理,因此夏季卖香蕉就多了一些风险。记者在王家廷的水果摊上看到,有两串皮已经变黑,看上去也不是很新鲜的香蕉摆在一个角落里,王家廷说,

这两串香蕉大概有 20 斤,已经有 3 天了,现在要以 2 元/公斤的价格处理掉。

华东水果农贸市场香蕉批发商曾龙兴告诉记者,他店里的香蕉现在都是海南香蕉,质量好,个头大的香蕉批发价格为 25 元/箱,一箱大概是 12 公斤。“在海南当地收购的价格为 0.7 元/公斤,加上运输费、包装费、搬运费等,到临沂的成本价就到了 1.8 元—2 元/公斤。”

曾龙兴分析,诱发香蕉价格“跳水”的主因是海南等地的春蕉和夏蕉叠加集中上市,香蕉市场出现了饱和,从而供过于求。

“受今年低温的影响,海南春蕉的采收时间推迟了 20 天左右,原本应在 4 月上市的春蕉又和夏蕉上市时间“撞车”,这就导致了香蕉的集中上市。另外,夏季是香蕉

销售的淡季,北方水果大量上市对香蕉的销量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水果市场上有了很多种选择,西瓜、桃、樱桃等都是一些时令水果,都比香蕉卖得好。”曾龙兴说。



在金雀山路一家超市内,香蕉价格为 5.2 元/公斤。



嘉实多润滑油诚聘

嘉实多是全球最大的专业润滑油制造商之一,被英国 IN-TERBAND 评为全球汽车业唯一润滑油驰名商标,是宝马、奥迪、路虎、沃尔沃等世界顶级车辆生产商的全球合作伙伴。随若在山东业务的迅速发展,在临沂地区招聘业务精英:

- 一、客户开发主任 (1 名) 要求:
 - 1、三年以上工作经验 (同行业、快速消费品优先)
 - 2、大专以上学历
 - 3、两年以上驾龄
- 二、业务代表 (5 名) 要求:
 - 1、二年以上工作经验 (同行业、快速消费品优先)
 - 2、高中以上学历
 - 3、两年以上驾龄

联系人: 15854996279 卢经理
E-mail: sdlyby_cb@163.com



临沂县局 11 起税务违法案件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临沂市税务局公告 2011 年第 1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我局 2010 年度税务违法案件公告如下:

一、案件名称

1.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2.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3.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4.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5.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6.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7.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8.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9.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10.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11. 临沂市某企业未按规定申报纳税案

二、处罚决定

1.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10000 元

2.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5000 元

3.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3000 元

4.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2000 元

5.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1000 元

6.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500 元

7.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300 元

8.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200 元

9.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100 元

10.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50 元

11. 对临沂市某企业处以罚款 30 元

三、公告期限

自公告之日起 15 日内,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四、其他事项

1.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应在法定期限内提出复议或诉讼。

2.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无异议,应在法定期限内缴清罚款。

五、公告日期

2011 年 6 月 28 日